

##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到达 1%暨回购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8.44 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023 年 6 月 15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28.44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28.24 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届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实施完毕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19,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累计回购股份1,42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73元/股，最低价为15.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25,984.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 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一致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实施期限、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回购资金总额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实际回购资金总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 四、本次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的情况

公司股东厦门众创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创佳业”）于2023年6月15日披露了股份减持计划，并于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13日期间合计减持170.00万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金标先生、监事会主席刘辉床先生、副总经理黄玉华先生及副总经理侯刚先生均持有众创佳业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及2023年7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披露本公告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

司股票的情况，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一致。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1、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 年 9 月 27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9,462,477 股。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2,365,619 股）。

4、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且未在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以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1,42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9%。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增减变动数量	本次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70,016,400	53.22%	1,427,600	71,444,000	54.31%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541,370	46.78%	-1,427,600	60,113,770	45.69%
股份总数	131,557,770	100.00%	-	131,557,770	100.00%

注：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